

# 國家人權委員會新聞稿

111 年 6 月 24 日

聯絡人：執行秘書蘇瑞慧  
(23413183#331)

---

## 6/26 國際支持酷刑受害者日 人權會預推防酷刑 制 呼籲儘速通過《禁止酷刑公約》相關法案

聯合國大會為紀念 1987 年《聯合國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以下簡稱禁止酷刑公約)生效的時刻，特別訂 6 月 26 日為「支持酷刑受害者國際日」。臺灣雖尚未將該公約國內法化，惟國家人權委員會(以下簡稱人權會)為杜絕不當對待，基於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第 2 條第 1 款、第 6 款及第 7 款等規定，已先於 2021 年啟動國家防制酷刑機制(National Prevention Mechanism，以下簡稱 NPM)訪視試行計畫，預作準備。

人權會陳菊主委表示，本次 NPM 訪視試行計畫，雖遇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惟在調整工作方法及遵守相關防疫指引措施下，仍依計畫自 110 年 8 月起，陸續訪視法務部矯正署及衛生福利部所屬 8 家兒童及少年矯正及安置機構，總計訪談 301 人，並未因此停止預防酷刑和不人道待遇之工作。

另外，人權會為使訪視有統一檢核標準，事先依據兒少矯正機關及安置機構性質，結合各相關國際人權公約，設計系統

性訪談問項，擬訂屬於臺灣兒少矯正機關及安置機構的人權檢核清單。另為深度執行訪視任務，特別結合國內外專家學者及精神科醫師共同組成訪視團隊，進行實地訪視，分別查看所有拘禁或安置處所及其裝置與設施，並以抽訪方式，單獨訪談收容(安置)兒少及職員，以深入了解限制剝奪人身自由實際情況。

全球目前已有 172 個國家加入批准禁止酷刑公約，人權會期許「禁止酷刑及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之待遇或處罰公約及其任擇議定書施行法」草案，能夠儘早在我國立法院審議通過，使人權會能發揮酷刑預防功能，杜絕各種形式的酷刑及其他虐待在臺灣發生，與國際人權規範接軌，落實人權立國的理念。